

跨世纪文丛

海南青年作家系列

风中的青春

莫晓鸣 著



四

E-4033-9202-7ISBN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莫晓鸣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风中的青春 / 莫晓鸣著 . ——北京 : 中国文联出版社 , 1999
(跨世纪文丛 / 王展主编)

ISBN7 - 5059 - 3304 - 3

I. 风 … II. 莫 … III. 文学—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122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9) 第 01277 号

书名	风中的青春
作者	莫晓鸣
出版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	中国文联出版社发行部
地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100026)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皮远乡
责任印制	胡元义
印刷	济南新闻导刊社文苑印刷厂
开本	787 × 1092 1/32
印张	6
版次	1999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7 - 5059 - 3304 - 3/I · 2507
定价	12.00 元



作者简介

莫晓鸣，男，
七十年代生于广
东雷州市，1992
年毕业于海南师
院中文系。在校
期间曾任海师红
帆诗社主编。17
岁开始写作，迄
今已在《大
学
生》、《作
品》、《飞
天》、《朔方》等报
刊发表作品 100
多篇（首），现致
力城市小说创
作，供职于海口
某新闻单位，系
海南省青年作家
协会副秘书长。

目 录

(123)	逝去关怀
(126)	圆梦铺就未来
(128)	牛粪粪堆不公平竞赛
(130)	感谢市领导
(132)	五粮液的牛
总序	韩少功(3)
序	李少君(5)
小说	小 说
谁在游戏	(8)
金色四季	(45)
怀念少女吉娜	(103)
散文	散 文
写作：一种生涯的开始	(140)
活在城市	(142)
生命中的停泊地	(145)
编辑之缘	(147)
手掌上的青春	(149)
无处告别	(151)

神灵走远	(153)
永远的校园	(156)
我为什么不放弃读书	(158)
城市断想	(160)
书的琐记	(162)
送行	(164)
夏日的爱情	(166)
遥望北方	(168)
叩问冬季	(170)
雪儿	(172)
今夜满地月光	(174)
黄昏里的祖父	(176)
父亲	(178)
母亲	(180)
大哥	(182)
又是清明	(184)
名片	(186)
十号宿舍记	(188)
后记	(190)

总 序

韩少功

文学是属于所有人的，更是属于青年的，这可以由青年在读者和作者中的巨大比重得到证明。青年多热情，少世故；多兴趣，少功利；多创造，少陈规；多机敏，少迟钝；当然也比年长者更多一些充裕的精力和体力，更能顶得住三更灯火五更鸡的写作艰辛。因是之故，鲁迅或钱钟书年长以后可做学术，但他们的小说大都是年轻的时候写就的。而无论是王勃还是曹禺，无论是卡夫卡还是波德莱尔，文学舞台上任何时候都是以这样的少年英姿为主要景观。

年轻当然不等于青春。中国人被极权封建礼教统治了两千年，即便年青时也习惯了谨小慎微，低眉顺眼，并无青年人的活泼。中国人最近这些年又卷入一个商业消费主义大潮，其中不少人即使年轻也唯利是图，疲于经营，少了很多青年人应有的真诚和理想。可见，“年轻人没有青春（作家张承志语）”在各个时代和社会都是普遍现象。从这个意义上来说，文学是人类抗拒精神衰老的一种事业，是作家们守卫青春的文字自救之举——即使对老作家和老读者来说也是如此。

海南省是中国最年轻的一个省，岛内各行各业可能都比内地活跃着更多年轻人的身影。在这个时候，由省青年作家协会发起和组织，编辑出版这一套“海南青年作家丛书”，以

总结我省青年作家这些年的创作成就，当然给这个世纪之交的海岛新增了一股热浪扑来的青春气息，为这个省的文化建设和文化积累注入了新的生力。我预祝这套书在省内外的读者那里受到热烈的欢迎，也希望这套书的作者们在精神上永远朝气勃勃，永远活跃在挑战衰老挑战死亡的文化前沿。尼采说过：“你想要生命变得更长吗？那就要使你永远处在危险之中。”借用尼采这句话，我也许可以说：“你想要自己的青春更长吗？那就要使你永远处在文学与艺术之中。”

序

李少君

在我的文学朋友中，说起来还没有人像莫晓鸣那样迷恋青春题材。

我认识莫晓鸣的时候，他还是一名大学生，我最早注意他的文章，就是他的文章弥漫的那种充满青春气息的东西，他写得真挚，自然，不像同龄的某些大学生作者那样或者矫揉造作，或者无病呻吟，我感到他是一个能写出好作品的人，他写得很细腻，有自己的独特的感觉，语言和风格间有着很感性的东西，这是一个当代作家很难得的东西，或者说，很有个人化特点的东西，所以，从那时起，我就很注意他的走向。那时他还是海南师范学院文学社的一位活跃分子，也是负责人，但那时他已写得很有些个人风格了，他是海南高校校园文学中的一个有代表性的校园作家，我有时去大学里讲课，会和他遇到，很文雅秀气的一个大学生，好象很内向，但颇有自己的主意，那时我办了一张报纸叫《绿报》，想介绍几个我自己看好的年轻人，于是，他和纪少飞、艾子、雅高，就被我放在了一起，我还给他们写了一篇推介性的文字，就这样，他们在海南的大学生中赢得了“四君子”的称呼。后来，他毕业了，也不愿再回老家湛江，就在海口执着于他的文学理想，边谋生边写小说和散文，几年下来，他竟然写了好几十万字。

虽然莫晓鸣已毕业好多年了,但我见到他,仍然是那副大学生的模样,仍然那么清秀,毫无世故气,这么多年的风风雨雨,竟然没在他身上留下什么痕迹,这是常常令我惊讶的。我在惊讶之余又有些佩服,因为我知道,在海口这样花花绿绿、纸醉金迷的地方,一个人要保持自己的本色与初衷是很难的,不说外面世界的大起大落,就是个人吧,在这种地方,可谓“居此大不易”,在这种地方,有些人极易暴露出自己的本性,人性恶的一面常常也粉墨登场,淋漓尽致,使得生存环境经常变得严峻起来,也使得那些善良、弱小者的人生也因此更加艰难,我想,文秀的莫晓鸣,会经常地遭遇到这些吧,也不知他是怎样地挺过来了,而且居然还越来越从容自如,心态也越来越好,不仅未被生活的挫磨击垮,居然仍然写着这些充满青春活力的小说,仍然保持一分淳朴的书生气,这真是一个奇迹。

说到生活,除了艰难的一面,想来还有诱惑的一面,在海口这种地方,弄文学实在是不识时务之举,赚钱才是正业,赚了钱才能潇洒走一回,赚了钱才会换来美女青睐众人羡慕,才能光宗耀祖衣锦还乡,文学有什么用?既不能当衣穿又不能当饭吃。辛辛苦苦熬过多少不眠之夜写的文章,能卖几个钱?即使混得一点虚名,又有多少人认得你?或把你当回事?所以想来在海口这种地方弄文学的人,实在是不能不弄,因为文学成了他们的精神寄托,一日不弄心里难受。虽然既无名又无利,然而“为伊消得人憔悴,衣带渐宽终不悔”,“文中自有颜如玉,文中自有黄金屋”,这样看来,或许又正是文学成就了莫晓鸣,你看他如今还那么青春依旧,你看他仍然充满活力朝气,毫无那些贪婪者为欲望所困的愁眉苦脸,

。宋氏十八载丁巳然竟卦,来不早且,文婧咏赞小巨长主斯

年纪轻轻就已大腹便便、皱纹重叠，就已老态龙钟、不胜劳累。这样看来，莫晓鸣倒是得了文学之福，用通俗一点的话来说，文学使他年轻。

听说莫晓鸣确有青春情结，听说他常常喜欢在空闲时回大学校园看看，在校园草地上坐上一会，回味一下青春的魅力，而他的小说、散文，主题也总是青春的故事，青春的叙述，看来他是在抵御着时间的流逝，想留下那美好的青春的一切，他在拒绝世故老化，希望自己永葆一份青春的激情，他梦想着通过文学来达到这一目的，最后，我想说的是，晓鸣，如果你真的倾心于此，你就要坚持到底，要把它做得更好，更美，更动人。

谁在游戏

我梦想着我的生活一下子变得开阔起来，玲珑八面，左右逢源。我知道我必须加快挣钱的速度，这座城市就像一只时刻张着血盆大口的怪兽，它是那样贪婪，那样冷漠。从白天到黑夜，我像一匹不知疲倦的马在大街小巷里奔跑，圆睁双眼，淌着汗水，寻觅那些花花绿绿的可爱钞票。这只怪兽时时在风起云涌的梦境里出现，成为我欲望的一部分，我知道，我与它就像两个互惠互利的商贩一样等待着交易，我付给它足够的钱，然后它就将名楼豪车美女一一交换。这就是城市，这就是城市里独一无二而又蛊惑人心的交换法则。我知道当我有一天暴富的时候，我会对它充满热爱，我会拥护这里所有的生存法则，不偷不抢，不随地吐痰，不吸毒不赌博，包括交警抄罚单时那些似是而非的语言。问题是现在我一无所有，我是个十足的城市边缘人，这时我只能每天起床的时候，脸上带着一种梦游般的神情，对着窗外的天空大吼一声：狗日的，城市！

我来自湖南的一座小县城，那里有一家近千人的农机厂，我是厂长秘书，大学中文系毕业后一直干着这份差儿，为厂长提包起草文件，厂长吃喝玩乐的时候我充当看数买单的角色。两年前厂里要实行下岗制，用厂长在职工大会上的话说，就是甩掉包袱轻装上阵再创辉煌，然后就吩咐我起草有

关下岗文件，我不怕蚊咬不怕瞌睡虫熬了三个通宵，在一天清晨黑着眼圈将文件送到厂长办公室的时候，厂长连文件都来不及看一眼就示意我在旁边的沙发上坐下，他轻轻叹了一声，然后摆出一副非常无奈而又推心置腹的样子，说：小骆，厂里的困难你是知道的，马上要实行下岗制，为了服众，我只好从我身边最亲近的人做起，就算是挥泪斩马谡吧，委屈你了！

我顿时怔住了，我怎么也想不到厂长会让我下岗，我一直以为，我是他的一匹很好驾驭的马，驯顺忠诚，任劳任怨。后来我才想明白，我与他靠得太近了，他的一切行踪我了如指掌，包括他有一位在百货商店卖美容品的情妇。我们是因了解而彼此分开。三个月后，我带着满腔遗恨来到海口，开始了我的另一种人生，并且将一些正等待着我的故事一一地撩开帷幕，我开始对这座曾经风光一时的城市充满了茫然的期待。

有时候我禁不住想，生活如同一串串的连环游戏，被一只神秘而又嗜好恶做剧的天手得意阴险地操纵，我们就像一个个僵硬呆板而又充满无限欲望的橡皮人，被把弄着调拨着引诱着。没有人会知道自己身在何处，也没有人会想过等待自己的前路会是什么样子，人们期盼的梦想向往的亮色，往往是这座城市里的得银升天，摆阔显贵。

今晚再碰上赵苗苗，我真想上去给她扇百个耳光，然后就放一把火将这座城市烧个一干二净！原先那么清纯古典的一个女孩，而现在，相隔半年的现在，竟变成了一个三陪

女,此时此刻正被一个可以当她爷爷的胖老头搂在怀里,那只长满淡红色老人斑的右手正在她身上像爬虫一样蠕动,做着愉快的旅行。

这时我正和老六在舞池边上喝啤酒,老六刚做完一桩买卖,他在电话中炫耀说进了一麻袋钱,财运来了门板都挡不住,然后就在那头大声吆喝喝酒喝酒,今晚咱哥俩不醉不归!大约夜已很深了,我也记不清自己究竟喝下了多少杯酒,只是感到头脑恍惚,下腹有些微微胀痛。闲扯了一晚上废话之后,我忽然发觉自己无话可说了,便故作深沉状地吸着烟,目光不断地在舞池里逡巡,看那些怀抱娇娘的老少爷如何过把瘾。老六也撇开我不管了,正搂着他那个叫白雪的小情人进入温柔乡,我听到老六迷迷糊糊地唱着不堪入耳的情歌:“妹妹你躺床头呀,哥哥我像马跑……”我忍俊不禁,差点将肚里的酒吐出来,这个下流胚子!

赵苗苗就是这时进入我视域的,我像被电击一样刹时怔住了,不能呼吸,不能动,仿佛被钉子钉到一张白纸上。我稍回过神,真想将她从那个老头的怀里揪出来,然后给她来一轮雨点般的耳光。但是我并没有动,我的屁股仅是在圆而软的高脚凳上挪了一下。我想,她正在堕落,以一种我感觉得到的速度,而这时候,在她的这种速度中,我只能作为一个无形人而存在,在一种不断落空的意愿中磨牙切齿,恨铁不成钢。

我不否认对赵苗苗的好感,从最初见到她的那一刻起,她的某种女性特有的光芒便像黑夜里闪电一样耀亮我的心空。这是一个清纯而漂亮的女孩,身上散发着内地小镇女孩

特有的质朴，一种淡淡的艾草的味道，相比于城市女孩的涂脂抹粉假模假式，也许正是这种质朴清纯令我一下子着迷。

米莹将她带到我面前的时候，介绍说这是她的老乡，她们同住在陕西的一个小县城，她职中毕业后找不到事做，就来了海南。她是通过熟人搭线认识米莹的。米莹要我替她这个初来乍到的小老乡想想办法，找一份事做，让她能在海口稳住脚。说着她就以一个老海口的口吻说：“这是一座现实的城市，没有了钱，你就会像一条狗一样露宿街头，活不成人样。”

我开始像蜘蛛一样在我逐日织就的人际网络上爬行，我拨着电话向所有熟识的朋友求援。我这样不辞辛苦不遗余力，究竟是为了米莹还是为了赵苗苗呢？男人就是贱，见到漂亮女人便自己将自己变成奴隶。

电话拨到老六那里，想不到他听完我的介绍竟说，这是一只百年一遇的小山鸡，咱哥俩得好好谋划谋划，肥水不外流，在海口出门就是狼群。我对着话筒骂了他几句，他竟在电话那头嘻嘻哈哈地笑，接着说：“这样吧，我们先将她送到美容院做按摩女，慢慢地磨平她的自尊，然后我们兄弟再来一次竞赛，看谁是最厉害的猎人。”

我没有听从老六的话，而是将赵苗苗送到一个朋友的茶馆里当服务员。这个玻璃美人空心，透明，一敲就会碎，我不希望别人伤害她。但愿茶馆里那些衣冠楚楚的绅士大老爷们手下留情，对她的美视而不见。

她上班后找过我几回，她将我当成恩人了，每次都说了许多感激的话。同时我心理也渴望久不久就能见她一次，她静静地坐在我身边，使我的感觉非常好，是那种美人相伴的

无法形容的感觉，我想这种感觉所有天下男人都会有。这一天她陪我说了一会儿话后，忽然变得吞吞吐吐起来，在我的追问下，她说她的弟弟要来海南玩，她手头的积蓄不多，想向我借点钱。我笑了笑，说：“出门在外都不容易，以后有事尽可以来找我，我会尽力而为。”说罢，我便从抽屉里取出钱数了五百给她。正当她起身要走的时候，米莹下班回来了，我们三个都同时一怔，她装做热情地跟米莹打招呼，我发觉这时米莹的脸色非常难看，呈现出一种猪肝的颜色。

不久之后，她将那笔借款归还，便不再来找我。我猜得出米莹一定私下跟她进行了某种交涉。一个女人，总是容不得有别的女人靠她的男人太近，虽然我仅是她的男友，米莹却像老鹰保护小鹰一样，置我于她的翅膀之下，机警敏锐，眼观四方。

在海南，在这块人们的发财梦就像热带植物一样疯长的土地上，我怀着一个从奴隶到将军的梦想放逐自己。我吃苦耐劳，流汗流泪，我忍辱负重，尘垢蒙面。这已是退潮后的海南，但我仍然梦想着自己会成为荒凉的海滩上幸运的拾贝者。

两年多时间里，我帮人看守过停建的工地，做过产品推销员，酒店里的部门经理，现在是一家广告公司的策划。我的地位一点一点地变化，薪水一点一点往上涨，但仍然无法使我满足现状，我不可能像一个小公务员那样上班下班甘心领取一份使人赖以生存的小额薪水。

我知道我行走在城市的梦幻之中，或者我本身就是一个

梦幻，它像万花筒一样装满各种令人眼花缭乱的欲望，它高贵，脆弱，蛊惑人心，而又散发出微弱的腐败气息。我常常在朋友聚宴上豪饮阔论，引吭高歌，不断挥动的手臂仿佛指引着一条大河的流向，更多时候我回到自己的房间，掩上所有的门窗，躺在床上，双眼盯着天花板发呆。一种病态的气质便在夜晚的房间里肆无忌惮地弥漫。

这一天我睡得特别早，天一黑下来仿佛被谁抽走了筋骨，全身一下子疲惫瘫软。我不知道米莹是什么时候回来的，她在一家颇具规模的私人诊所当护士，总有加不完的班，仿佛这座城市到处都是病人。我被一种隐隐约约的声响弄醒的时候，睁开眼睛，马上就吓了一跳，米莹竟坐在床上轻轻啜泣。

我忙翻身坐了起来，问说：“米莹，发生什么事了呢？”

她不说话，只顾轻轻地哭，也不愿理我，仿佛我根本不在这个房间里存在。我一时慌了手脚，顺势将她揽进怀里，这个曾经和我患难与共一年多的女孩，究竟要用泪水来表达什么，控诉什么？“或者，你哪个地方不舒服？”我富有节奏感地轻拍她的肩头，仿佛在安慰着一个烦躁不宁的婴儿。

米莹从我的怀里挣脱开，坐了起来，她的哭声停住了，眼里那些亮晶晶的液体马上变成了火焰的形状，只是我一直猜不出是什么使它们在燃烧。只见米莹伸手从旁边的书桌上捻起点什么，到了眼前我才看清是一根长头发。一种不详的念头掠过我心里，但我马上使自己镇定下来。

“这东西，我可是从你胸前的衣服上找到的，你总不能说是我的头发吧？”米莹半是恼怒半是得意地用手指轻抚着她的齐耳短发，一副人赃俱获的样子。